

## 系统神学

### 第五单元 第十一课

#### 救恩论：恩典与救恩的确据的教义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想象一个新生儿降生到了一个充满爱的敬虔家庭。这个婴儿拥有那么多他自己意识不到的祝福。他有生命，尽管他根本还不清楚生命的概念。他的父母为他预备了一切所需，有滋养他的食物，有给他保暖的衣服，还有给他遮风挡雨的房子等等。比这些更重要的是，他有一位深爱他、喜悦他和珍惜他的父亲。但父亲会对这样的现状感到满意吗？答案是：不。他不仅爱自己的孩子，他还希望孩子能认识他的爱并因此而得到祝福，他希望孩子能在为他所做的一切供应中看见并享受这爱的记号。父亲喜欢看见的是，他的爱清楚地表现在了儿子对此事的确信上。这为我们描绘了恩典与救恩确据的教义。一个人能否确信自己真正拥有得救性的信心，能否确信自己确实处在恩典与救恩的状态中呢？倘若如此，他们又是如何得到这一确信的？我们要在本课中解决这些问题。

在系统神学第五单元的系列课程中，我们将致力于学习救恩论的教义。这些课程的目的是根据圣经探究圣灵如何将基督的救赎应用在信徒个人的灵魂中。在本单元的最后一课，我们要一同学习确据的教义。

首先，让我们用一段经文开始我们对这一教义的学习。《约翰一

书》第 5 章 13 节说：“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上帝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在这节经文里，约翰告诉了我们他写这第一封信的主要目的。他在福音书中也做了同样的事情。请回想《约翰福音》第 20 章 31 节，约翰说：“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上帝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在《约翰一书》第 5 章 13 节，我们发现约翰的目的并没有改变。他写信的目的是让灵魂得以信上帝的儿子，主耶稣基督的名。他渴望看见人们来信基督，全然地投靠基督的位格和祂的救赎之工。但这还不是全部。他渴望的是，如果一个人是信徒，他能够知道自己有永生。因此，他不仅渴望他们藉着信心与基督联合，让自己处在恩典的状态中，他更想让他们知道并心中深信自己已经从罪中得救，已经不再死在过犯罪恶中，不仅如此，还要深信上帝已经让他们在基督里得着新的生命，而他们也拥有将来在天堂中永生的确信。

这意味着两件事情。第一，每个信徒都可能在救恩中得到信心的确据。第二，有些信徒需要确据，但却没有。我们也可发现信心与确据之间的关系。确据是从信心的根上长出来的果子。唯独那些有得救性信心的人可以拥有也应该拥有纯全的确据。重点是首先产生对基督的信心。有些人试图忽略信心的必须性，继续相信自己平安，认为自己已经得救了，其实他们并没有。这实在是一个问题。因此，约翰在圣灵的默示下写信，目的是陪伴这些灵魂，在信心与确据的问题上帮助他们。其实，在所有其他议题中，整个《约翰一书》都与确据的问题相关。约翰指出，基督是信心的对象，他为信心的果子提供了清楚

的记号或证据，揭露了那些没有确信根基的人，并坚固了那些有圣经根基的人。他之所以这样做，是为了帮助真信徒得到救恩的确据。你应当在这样的光线下再回过头好好读读《约翰一书》。

以上是对确据教义的初步介绍，但就像其他课程一样，我们还需要进一步解释它的细节和一些重要特征。因此，在接下来的时间里，我们要一同探究圣经对于确据在救恩论中的重要性有怎样的教导。所以第二大点，我们要从教义性的视角学习确据。

第一，确据指的是真信徒所拥有的对自己身处恩典状态和身为救恩后嗣的个人性的把握与确信。这个定义至少在其简单性上，是很重要的，因为该定义说的不是完全在人之外的救恩的根基，而是信徒已经因着福音而得救的个人性的確信与把握。

《威斯敏斯特信条》第 18 章 1 段说：“凡假冒为善和其他未重生的人，虽然可能凭虚假的希望和属肉体的自负，自己欺骗自己，以为已经得蒙上帝恩宠，处于得救的状态；其实他们的这种希望必要落空；但那真信主耶稣，诚心爱祂，努力用无亏的良心行在祂面前的人，在今生便可以确知自己已处于恩典之中，并且可以欢欢喜喜地盼望上帝的荣耀，这盼望永不会使他们羞愧。”《威斯敏斯特信条》区分了用虚假的确据自欺和拥有真正的得救性信心并确信自己在恩典状态中的这两种人。为了说明这个概念，我想将人分为四种是很有帮助的。让我们来详细说明这四类人。

第一种是那些已经得救且知道自己得救了的人，这些人有确据。  
第二种是那些已经得救但自己却不知道的人。他们没有确据，对自己

身处恩典状态中这件事没有确信和把握。第三种是那些没有得救却错误地相信自己已经得救的人，他们的确据是虚假的。第四种是那些没有得救也知道自己没得救的人，他们显然没有确据。因此，一共有这四种人。在本课中，我们最需要注意的就是第二和第三这两种人。那些得救却没有确据的人，他们不知道自己得救了，还有那些没有得救却错误地相信自己已经得救的人。

让我们从第三种人开始，这种人是真实存在的，有些人没有得救却以为自己得救了，这引发了一个问题，不是吗？耶稣对这个问题做出过警告。在《马太福音》第 7 章 21-23 节，就是登山宝训的结尾部分，耶稣说：“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吗？’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可见，有些人可能离天国很近，但却不在天国里面。我们等下再详加学习这一点。

再来看第二种人，那些已经得救自己却不知道的人。他们不确信自己得救，这也是基督徒的真实经历。就像本课一开始我们所说的那个孩子，这种人需要通过我们将要讨论的方法获得有关自己状态的稳固的确信。《彼得后书》第 1 章 10 节说：“所以弟兄们，应当更加殷勤，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你们若行这几样，就永不失脚。”圣经劝勉每个信徒要将获得确据当作自己个人的追求。这是通过让我们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来完成的，而非由他人告诉我们，我

们已经得救了。

第二，《威斯敏斯特信条》第18章2段说：“这种确信不是一种空幻的臆测与或然的信念，基于可能有错误的希望，而是一种由信所生的无谬的确信，基于上帝拯救人的可靠应许，基于心中存有得到这些应许所必有的诸般美德的明证，又基于赐人儿子名分的圣灵与我们的心同证我们是上帝的儿女。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我们受了祂的印记，等候得赎的日子来到。”

这就让我们来到了问题的核心。正如《威斯敏斯特信条》告诉我们的，圣经所教导的真实的信心的确据基于三件事情。就像一个三脚凳，它需要全部的三条腿才能立得住，一个人要想有确据也是这样。当我说到确据的凭据时，我指的是获得确据的途径，而非救恩所倚赖的根基。现在就让我们一起来学习组成确据这个凳子的三条腿。

第一条腿是客观的，是在我们自身之外的。也就是说，它是救恩的应许。确据的第一个组成部分就是救恩的应许。其实获得确据的主要方式就是仰望福音中上帝在基督里的信实。应许就像窗户一样，我们透过它们看到了那位赐应许者。因此，合乎圣经的确据总是以基督为中心的。我们当在基督的应许中抓住祂。让我们来看看这点是如何在圣经中得到呈现的。主晓谕我们：“当信主耶稣，你就必得救。”耶稣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主说：“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主说：“我们彼此辩论。你们的罪虽像朱红，必变成雪白；虽红如丹颜，必白如羊毛。”我们还可以列举许多类似的经文。这些就是主赐下的福音应许，我们应当在主

面前紧紧抓住。

尽管我们的感受总是变动不居，但上帝的应许却是不改变的。它们是稳固的。“祂的信实直到万代。”“上帝是真实的，人都是虚谎的。”因此，我们首先要照着主在祂所赐的应许中的自我启示来注目基督。一个人来到圣经面前，而圣经说：“当信主耶稣，你就必得救。”然后这人说：“我真的相信主耶稣基督，因此，我得救了。”我们从上帝赐给我们的应许中得到一定程度的确信。倘若我们来到祂面前，祂绝不会丢弃我们。我正来到祂面前，因此，祂不可能丢弃我们。我们就是这样相信基督，就近基督，并为着救恩单单抓住基督。应许带给我们盼望、鼓励和确信。

第二个组成部分，凳子的第二条腿是主观的。也就是说，它是在我们里面的，是儿子的灵所作的见证。它的基础是，比如，《罗马书》第8章15-17节说：“你们所受的不是奴仆的心，仍旧害怕；所受的乃是儿子的心，因此我们呼叫：‘阿爸！父！’圣灵与我们的心同证我们是上帝的儿女；既是儿女，便是后嗣，就是上帝的后嗣，和基督同作后嗣。”这里说的是圣灵在祂百姓心中的奥秘工作。圣灵与我们的心同证我们是上帝的儿女。圣灵使信徒确信他们已经得救了，他们是永生上帝的儿女。圣灵藉着圣道作工，在祂相信的百姓心中印证祂的爱。

第三个组成部分我们称之为外显性的。这指的是信徒生命中恩典的记号与果子。圣灵与圣道是不可分开的。只有圣灵而没有圣道，人就会偏向神秘主义。而只有圣道没有圣灵，人又会偏向理性主义。因

此，当我们说记号的时候，是在指得救性信心所结的果子。我们确信基督在我们里面，是因为看见祂通过我们生命中圣灵的果子而被彰显出来。当你看见圣灵的果子时，你就会意识到这不可能是人为的。这不是自然人自己能做到的事。我们在自己里面注意到一些事情。比如为罪忧伤，爱慕基督，信靠上帝的话语，还有《加拉太书》第 5 章所列举的圣灵的果子。

所有这些事情都能让信徒确信他的里面已经有了根，他有了真信心，因为可以看见信心的果子，因为这果子绝不可能是人为的。这也包括那些在我们自身之外的事情，比如顺服。《约翰一书》第 2 章 3-5 节说：“我们遵守祂的诫命，就晓得是认识祂。人若说‘我认识他’，却不遵守祂的诫命，便是说谎话的，真理也不在他心里了。凡遵守主道的，爱上上帝的心在他里面实在是完全的。从此我们知道我们是在主里面。”《约翰福音》第 14 章 15 节和《约翰一书》的其他地方也有类似的表达，这是在告诉我们，认识和爱慕上帝，处在恩典状态中是通过顺服祂的诫命得到显明的。

因此，这个果子是可以让人觉察到的，它是得救性信心的可见记号。《雅各书》第 2 章 26 节说：“信心没有行为也是死的。”成圣的记号确实可以坚固一个人的确据。与之相反，悖逆可以削弱我们的的确据。正因为如此，自省才是不可或缺的。《哥林多后书》第 13 章 5 节说：“你们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也要自己试验。岂不知你们若不是可弃绝的，就有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吗？”所以，自省对于获得确据来说是不可缺少的。你必须在圣灵的帮助和圣言的光照下省察自己，

好知道自己的灵魂中是否拥有得救性信心和恩典的记号。

我们需要全部这三个组成部分。倘若我们只关注其一，事情就会变得扭曲。我们需要关注和抓住应许，这些应许带给我们鼓励。我们需要认识圣灵的见证。我们也需要省察自己生命中信心的果子。

第三，确据并非信心的本质。也就是说，信心的本质并不会自动地产生确据。《威斯敏斯特信条》第 18 章 3 段说：“此无谬的确信并不是信心的本质，一个真信徒在获得这种确信以前，他也许要长久等待，并与许多困难奋斗；可是，因为圣灵使他能够知道上帝所白白赐给他的事，所以他可由于善用普通的蒙恩之道，毋须特别的启示，就获得这种确信。因此人人都当更加殷勤，使自己更加确知是真正蒙召和被选的；如此，在自己心中便可以加增圣灵里的平安与喜乐，对上帝的爱慕与感谢，并在顺服的本分上力上加力，在顺服中甘心乐意，这些都是此种确信当生的果子。但这确信绝不会使人趋于懈怠放荡。”

为什么这一点很重要呢？它的的重要性体现在教牧实践中如何对待软弱的羊这个问题上。因为这意味着，一个人没有确据不等于他们没有信心。没有确据不等于没有信心。这一点在帮助那些陷入挣扎的灵魂的时候十分重要。确据和信心直接的行动之间是有区别的。我前面已经说过，确据是信心所流露出来的一部分，而非信心本身。信心是根。信心的直接行动是信靠救恩的基督，而确据则是确信救恩是属于我们的。将这二者混淆，就成了信心的行动是相信我们是荣耀的后嗣，而非信靠基督好让我们成为荣耀的后嗣。你发现重点了吗？重点是，倘若我们说确据是信心的本质，那信心的行动就是，我确信自己

是基督徒，我确信自己在恩典的状态中。这样就强调错了重点，不再是信靠基督，而是无论如何都相信我们在恩典状态中的信心。就信心的行动来说，这是错误的相信对象。因此，我们需要认识到，确据不是信心的本质，有些信徒确实会在确据的问题上陷入挣扎，但他们却拥有真实的得救性信心，而这个教义有助于我们去帮助他们。

实际上，我们还可以再进一步说，第五，真信徒在确据上陷入挣扎是真实存在的。《威斯敏斯特信条》第 18 章 4 段说：“虽然真信徒得救的确信可能因各种缘故而被动摇、减弱或中断，如因忽略保守它，或因坠入某种损害良心、叫圣灵担忧的罪，或因遇着某种猝然和猛烈的试探，或因上帝收回祂的面光，甚至让敬畏祂的人也行在黑暗中，而无光照；但他们绝不会完全缺乏上帝所赐的生命的种子和信心的生命，也绝不会完全缺乏对基督和弟兄的爱，以及诚实之心和尽本分的良心。藉着这一切，圣灵可以在适当的时候恢复这种确信。同时，藉着这一切，他们可以获得帮助，而不至于绝望。”

因此，信徒会在确据的问题上陷入挣扎，不仅是第一次得到确据的时候，也包括得到确据之后，都会有争战。它来自于《信条》在以上所提到的那些事。它可能是我们生命中的罪和试探，也可能是出现的各种各样搅扰我们的事情。然而，我们当使用蒙恩之道，就是主所赐的那些管道，藉着它们来寻求主爱我们的稳固确信。《哥林多后书》第 1 章 12 节说：“我们所夸的是自己的良心，见证我们凭着上帝的圣洁和诚实；在世为人不靠人的聪明，乃靠上帝的恩惠，向你们更是这样。” 我们必须要快点。

第三大点，我们要从护教性的角度学习这个教义。首先要注意的就是现代福音派的趋势，一些人将之称为“轻信主义”。该观点教导，凡告白相信耶稣基督的人都当立时得到确据。比如，在阿米念主义的传福音方式中，有人离开座位，经过教堂过道，来到台前做一个决志祷告或者签一个献身卡等之类的东西，然后他们就被告知自己现在就有得救的确据了。这种观念存在以下几个问题。它假定一个人能将确据赐给另一个人，这是错的。在上帝对一个人说平安之前，我们不可对他说平安。它也扭曲了圣灵主权的工作，就是祂按着自己的时间和方式使个人领悟自己与上帝之间的平安。它也否认了有时对于新信徒来说，获得确据是生命中一件循序渐进的工作。它也没有体现出，即使对于刚强的信徒而言，他们的确据都会时常出现阴晴圆缺。它给一些人注射了真福音的预防疫苗，在他们可能还没有真正归信的时候，就给了他们无谬的确据，因此，这是让一个人确信他已经得救了，而原本他可能根本没有得救。这会对他们的灵魂带来伤害，以上就是这个观念的问题所在。我们一定要提防这个趋势。

第二个方面，或第二个团体是罗马天主教。罗马天主教认为，除了一些极其稀少的特殊启示之外，个人是不可能有得救确据的。因此，他们也认为人不当渴求确据，因为没有确据会让人们不断努力地藉着善行改善自己，会让他们不断使用天主教圣礼，不断给教会奉献等。在这一切之中，恩典丢失了。恩典会因为任何一个罪而失去，而唯有通过忏悔才能重获恩典。因此，针对一个人是否进入了永恒的安息会出现无休止的问题。所以，罗马全然拒绝确据的教义。

即使是在更正教内部，有些人也持有与福音派轻信主义完全相反的观点。这种观点认为确据是不寻常的，对于信徒而言它不是普遍能得到的东西。那些想要在今生获得确据的人，只有经过一生之久的煎熬和挣扎才能得到。该观点通常的特点就是关注自己，而非关注主耶稣基督。它来自于单方面强调藉着用自省审视内心的方式获得确据，却没有给予上帝的应许当有的地位。这样就会出现失衡。它也忽略了新约当中大量对确据这一祝福的强调。事实上，它可能源于对上帝的扭曲观点，这种观点将上帝描绘成一位不希望儿女知道祂的爱的父亲。因此，这会滋生不信，而非坚固信心。焦点完全集中在来到基督面前，而忽略了那些已经来到祂面前且在爱中与祂同行的人。这会让信徒无法在成圣中长进，因为救赎的真正目的和实现它的动力都被除去了。

第四大点，我们现在来给自己做些实践性应用。第一，确据是身为基督徒的重要特权之一。每个信徒都当寻求确据。这是何等奇妙的事，上帝藉着圣灵将祂的爱厚厚浇灌在祂百姓的心中，为的是让我们认识并沉醉在祂的爱中，为的是让你意识到自己拥有一位恩惠和慈爱的天父。什么样的父亲才真的会不让或不愿意让他的儿女确信对他们深沉又丰盛的爱呢？是的，父亲会管教他们，但即便如此，祂渴望的依然是彰显自己的爱。信徒的天父已经定意了要让祂的儿女在福音中大大地享受祂深爱他们的确据。而这个确据会产生出强烈的属灵喜乐。

它还会在这个极为动荡的世界激发内在的平安，正如《腓立比书》第4章7节所说，是出人意外的平安。它还会坚固我们抵挡罪。这就

好像一个认识到父爱的孩子渴望努力讨祂喜悦。所以这会加增信徒对天父的爱。作为结果，确据也让我们对上帝的侍奉充满活力。领悟到我们蒙上帝所爱，属于祂的家庭，这会激励我们为祂国度的扩张而努力侍奉祂。而我们对主的侍奉得到坚固又会照亮我们对主的见证。的确，一个有确据的基督徒可以成为这个黑暗不信之世界的真光。信徒能够说：“快来看一看主为我的灵魂所做的事。”这会让他们的见证充满光彩。

想想保罗在《罗马书》第8章38-39节的话，他说：“因为我深信”，这是保罗的确信、把握和确据，“因为我深信无论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事，是将来的事，是高处的，是低处的，是别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们与上帝的爱隔绝；这爱是在我们的主耶稣基督里的。”保罗指出，确据在于看见上帝百姓所得救赎的全貌。他回首遥想拣选，又向前眺望得荣，这些都是上帝对祂儿女不离不弃之爱的记号。

在本课中，我们一同初步学习了圣经对确据的教导，了解了确据是上帝救恩工作的一个重要部分。对于我们身处恩典和救恩的状态中并有真实的得救性信心的确据，是我们应当从主那里寻求和获得的。它会使我们在主里产生稳固的喜乐，并使祂主权的恩典得着称赞。

本课是我们救恩论这一单元的最后一课。在系统神学的下一单元里，我们要一同学习圣经对教会论的系列教导。